证券代码：300836　　证券简称：佰奥智能　　公告编号：2026-054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 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1 月 16 日 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的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1 月 16 日的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开地点：昆山市玉山镇龙华路 8 号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 号楼二楼会议室。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同意召开本次股东会。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总经理肖朝蓬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总体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55 人，代表股份 43,070,621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6.8946%。

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1 人，代表股份 7,815,38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093%。

（2）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4 人，代表股份 35,255,23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3854%。

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1 人，代表股份 7,815,38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093%。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51 人，代表股份 7,815,389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093%。

（4）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本次会议。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3,025,732	99.8958%	44,400	0.1031%	489	0.0011%	0	通过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	总表决情况	43,021,789	99.8866%	48,300	0.1121%	532	0.0012%	0	通过

	议案									
3.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43,022,021	99.8872%	48,300	0.1121%	300	0.0007%	0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766,789	99.3781%	48,300	0.6180%	300	0.0038%	0	
4.00	关于购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7,754,057	99.2152%	60,800	0.7780%	532	0.0068%	35,255,232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7,754,057	99.2152%	60,800	0.7780%	532	0.0068%	0	

其中，议案 1、议案 2 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经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已对议案 4 回避表决。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钱程、陈慧宇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的提案、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南京）事务所关于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昆山佰奥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6 日